

國立嘉義大學 生化科技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29 日 (星期三) 中午 12 時 15 分

地點：生化科技學系圖資室《A32-517》

主席：魏佳俐主任

出席者：翁秉霖老師、陳瑞傑老師、陳義元老師、簡涵如老師、黃憲斌教授、林一蘋研發長
(嘉年生化公司)、林柏辰同學(學生代表)、楊博雄先生(畢業校友代表)

記錄：黃裕之

黃裕之
05041130

提：底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查核後存查。

生化科技學系主任魏佳俐

壹、主席報告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生化科技學系學士班及碩士班必選修科目冊新增選修課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國立嘉義大學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113 年 11 月 5 日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附件一-1**)要點七略以：必選修科目表訂定後之變更，必修科目需經系所(學位學程)、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會後由系所上網公告周知；**新增選修課程**需經系所(學位學程)、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通過。
- 二、本系魏佳俐副教授配合生命科學院執行教育部「115 年度智慧健康產業跨領域生技人才培育計畫-全齡營養領域」，於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增開 1 門選修課程，及黃舜平教授於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增開 1 門選修課程，資訊如下：

開課學期	課程名稱	上課年級 / 時間	學分 / 學時	必選修別	授課語言	開課教師	備註
115-1	全齡營養產業推動與國際鏈結發展 Promotion of All-Age Nutrition and Global Linkages	碩士班 一年級	2/2	選修	中文	魏佳俐 副教授	新開課 (增列於 115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
115-1	現代醫學倫理 Modern Medical Ethics	學士班 三年級	2/2	選修	中文	黃舜平 教授	新開課 (增列於 113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

三、教學大綱如**附件一-2~3**。

決議：

照案通過，續送院課程會議審議。

提案二

案由：生化科技學系配合執行 115 年度智慧健康產業跨領域生技人才培育計畫-全齡營養領域開設 1 門課程於 115 年暑假期間密集上課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暑期開班授課實施辦法(113年11月26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附件二-1)第三條第三款規定：各系所因應計畫執行，須於暑期開設之課程，應經各級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並經專案簽核同意後執行。如因特殊原因，須採密集授課者，應先經課程委員會審慎評估其必要性及合理性後，經專案簽准後辦理。故而提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議討論。
- 二、本系配合生科院執行115年度智慧健康產業跨領域生技人才培育計畫-全齡營養領域，開設「全齡營養產業推動與國際鏈結發展」1門課程(資訊如下)，因計畫執行之故，須於115年7-8月暑假期間密集上課(教育部115年度「智慧健康產業跨領域生技人才培育計畫」夥伴學校計畫第一次計畫工作會議記錄會議紀錄，如附件二-2)。

項次	課程 中/英文名稱	學分/ 學時	必/選 修別	學制	授課教 師姓名	說明
1	全齡營養產業推動與 國際鏈結發展 Promotion of All-Age Nutrition and Global Linkages	2/2	選修	碩士班 一年級	魏佳俐 副教授	配合生命科學院 執行 115 年度智 慧健康產業跨領 域生技人才培育 計畫-全齡營養 領域

決議：

照案通過，續送院課程會議審議。

提案五

案由：生科技學系 115 學年第 1 學期申請不計入開課總量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有下列情形之課程，該課程得申請不列入開課總量計算(學士 150 學時、碩士 50 學時)：
 - (一) 跨領域學程課程經學程委員會議及院課程委員會議審核通過，確為學程特色需要而增設課程。【需檢附會議紀錄】
 - (二) 校外單位、計畫或經費例如：教育部、農委會、勞動部等單位或深耕計畫等經費支給教師授課鐘點費之課程。
 - (三) 已繳交藝能科(個別或設計)指導費。
 - (四) 其他特殊情形經校長簽准在案。【需檢附公文影本】
- 二、本系魏佳俐副教授配合生命科學院執行教育部115年度智慧健康產業跨領域生技人才培育計畫-全齡營養領域，開設「全齡營養產業推動與國際鏈結發展」課程，因本課程教師鐘點費由計畫支應，故申請不列入開課總量計算(申請表詳如附件五)。

決議：

照案通過，續送教務處申請。

提案三

案由：生化科技學系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英文授課申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第六點第(二)款規定(附件三-1)：本校教師以英語全程開授之課程，經系所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每 1 學分以 1.5 倍鐘點核計。但語言類課程、非講授之個別指導類課程、專題研究、專題製作、講座等以及外籍授課教師不適用本規定。
- 二、教師開設「全英語課程」，須於次學期開課前，填妥「教師全英語授課申請表」向系(所)提出申請。
- 三、本系楊奕玲教授、黃舜平教授於 115-1 學期申請全英語授課，課程資訊如下：

開課學期	課程名稱	課程別	上課年級	學時/學分	授課語言	開課教師
115-1	生理學 Physiology	必修	學士班 二年級	3/3	英文	楊奕玲 教授
115-1	醫療大未來 The future of healthcare	選修	學士班 三年級	2/2	英文	黃舜平 教授
115-1	基因治療 Gene therapy	選修	碩士班 一年級	2/2	英文	黃舜平 教授

四、申請表及教學大綱等資料，詳如附件三-2~4。

決議：

照案通過，續送教務處申請。

提案四

案由：生化科技學系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英語授課(EMI)課程申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獎勵教師英語授課(EMI)實施要點辦理(114 年 11 月 11 日 114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附件四-1)。
- 二、補助之申請方式(第四項第 2 點)說明如下：申請英語授課(EMI)課程教師填具申請表並附英語授課大綱、前次課程教學評量、英語授課教材及其他相關輔助教學資料，經系(所)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連同會議紀錄送教務處備查，系(所)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應於申請開課學期結束前送達教務處備查。
- 三、開設英語授課(EMI)課程鐘點費及經費補助(第五項)說明如下：
 - (一) 開設全英語授課課程，每門課程至少 1 學分，依本校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第六項第二款規定每 1 學分以 1.5 倍鐘點核計。
 - (二) 授課時數以原課程學分學時計算，外加之鐘點費由相關計畫經費支應。
 - (三) 課程如由二人以上教師合開者，則按實際授課時數比例支給。

- (四) 課程教材補助視當年度經費預算酌予調整，每門至多補助新臺幣 8,000 元，同課名同教師課程教材補助費最高以補助 3 次為限。
- (五) 鼓勵學系協助師生參與英語授課(EMI)課程，補助開課學系業務費每門課程 2,000 元，最高以補助 4 門課程為限。
- (六) 專業選修課程修課人數達 80 人以上得申請分班授課，惟分班後每班人數至少 30 人，第 2 班鐘點費由計畫經費支應，惟第 2 班不補助課程教材補助費及開課學系業務費。
- (七) 每班學生數超過 10 人得申請本國生及境外生擔任全英語課程教學助理，並支給獎勵金，獎勵金支給標準另於計畫管考會議訂定之。

三、115-1 學期申請開設英語課程(EMI)計 1 門課程，課程資訊如下表：

開課學期	課程名稱	上課年級/時間	學分/學時	必選修別	授課語言	開課教師	備註
115-1	生理學 Physiology	學士班 二年級 星期五 5-7 節	2/2	選修	英文	楊奕玲 教授	

四、申請表及教學內容簡報，詳如附件四-2~3。「前次課程教學評量」經詢問教務處，由教務處自行審查即可。

決議：

照案通過，續送教務處申請。

提案六

案由：生化科技學系 115 學年起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異動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同附件一-1)第十一點：各開課單位應依必選修科目冊所訂定之開課學期審慎開課，以維護學生修課權益。開課時段未按課程標準開設時(如原一上課程更動為一下)；必修課程需經系所課程規劃委員會議決議，並簽請院長及教務長核定後始可更動。選修課程，需經系所課程規劃委員會議討論通過後始可更動。
- 二、配合「微生物學特論」課程(微藥系王紹鴻老師授課)自 115 學年起調整至上學期上課，「醫學科學暨生化科技專題研究」課程自 115 學年起調整至下學期上課。
- 三、本案業經本系 114 學年第 4 次系務會議(115 年 3 月 11 日召開)決議(提案十二，會議紀錄如附件六)。
- 四、115 學年起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異動資訊如下：

開課學期	課程名稱	上課年級	學分/學時	必選修別	授課語言	開課教師	原開課年級/學期
------	------	------	-------	------	------	------	----------

115-1 (碩專一 上學期)	微生物學特論 Special Topics on Microbiology	碩專班 一年級	2/2	選修	中文	微藥系 王紹鴻 教授	碩專一 下學期
115-2 (碩專一 下學期)	醫學科學暨生化科技專 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in medical science and biotechnology	碩專班 一年級	2/2	選修	中文	生化系 教師群	碩專一 上學期

決議：

1. 照案通過。
2. 委員建議「醫學科學暨生化科技專題研究」課程，評量方式為學生於課程結束後，任選一位教師的研究，繳交一份報告。這樣才能有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成果雙向回饋。

提案七

案由：生化科技學系 115 學年起，本系全體教師、外系教授本系必修課程及 TA 相關之教學評量未達 3.6 之課程將提報課程委員會，提請討論。

說明：

一、115 年度實地訪評內部評鑑「項目二：教師與教學」項次 7 和 8 之委員建議事項及自我改善情形（如下表）。

序號	實地訪評委員審查（含書面）暨建議事項	自我改善情形
7	(建議事項) 針對近兩年教學回饋落後分群的課程，導入「課程診療」流程：課前同行觀課、學習成效證據蒐整、課後設計調整與再評估，並建立案例庫。(鄭貽生委員)	謝謝委員建議。 (1). 本系針對教學回饋之依據和作法，以及本系全體教師和外系教授本系必修課程之教學意見調查如前述項目二#4。 (2). 擬提案系務會議和課程委員會，115 學年起，未達 3.6（學校標準為未達 3.5）之課程將提報課程委員會，並依據委員建議，進行缺失原因之檢討與改進措施。
8	(建議事項) 建立 TA 制度標準作業程序與量化指標（訓練時數、服務時段、學生滿意度與教師評分），每學期產出 TA 績效簡報供課程會議檢視。(鄭貽生委員)	謝謝委員建議。 (1). TA 訓練課程 (2). 學生對課程意見調查 (3). 教師對 TA 意見調查 (4). 擬提案系務會議和課程規劃委員會，115 學年起，上述意見調查未達 3.6（學校標準為未達 3.5）之課程將提報課程委員會，並依據委員建議，進行缺失原因之檢討與改進措施。

二、本案業經本系 114 學年第 4 次系務會議(115 年 3 月 11 日召開)決議(提案十一，會議紀錄同附件六)。

決議：

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

無。

肆、散會：

會議於13:10結束。